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的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un.King Power Electronics Group Limited

賽晶電力電子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80)

終止有關建議收購物業之協議

本公佈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而刊發。

茲提述賽晶電力電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六日之公佈（「公佈」），內容有關透過招拍掛程序建議收購位於浙江省嘉善經濟開發區若干物業。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佈所用詞彙與公佈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由於無法於協議簽署日期起計一個月內獲嘉善縣國土資源局批准及完成招拍掛，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嘉善賽晶與浙江省嘉善經濟開發區管理委員會訂立一份協議，以終止協議，故此，浙江省嘉善經濟開發區管理委員會須於終止日期起計七日內向嘉善賽晶全數退回為數人民幣150,000,000元之預付款項。

承董事會命
賽晶電力電子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項頡

香港，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項頡先生、龔任遠先生、岳周敏先生及黃向前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葉衛剛先生及黃灌球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毅先生、李鳳玲先生及陳世敏先生。

* 僅供識別